

周口市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七11号）有关规定，由周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汇总各县（市、区）、市政府各部门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若对本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联系周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办公室（地址：周口市光明路1号，邮编：466000，电话：0394-8276078，电子邮箱：zkzwwgk@163.com）。

（一）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一是做好河南省政府工作报告落实情况公开。围绕“放管服”改革新任务新举措，着力做好审批事项取消下放、不见面审批（服务）改革、告知承诺制试点改革等方面的公开工作，加快全市政务数据归集共享应用，积极推进“豫事办”周口分厅建设，累计上线160项服务事项，覆盖公积金、社保、医保、信用、不动产、教育、防疫检测、生活服务等领域，周口市本地注册用户达到494万，普及率达54.8%。加大“营商环境提升”、“万人助万企”活动宣传力度，公开各级、各类便民惠企政策汇编8期85篇和各地、各部门优化营商环境的新举措，接受社会监督，倒逼市场环境、政务环境、法治环境不断优化。2020年，我市的全省营商环境评价政务服务指标从2019年的全省第12名跃居第4名。录入并在河南省PPP项目信息监测服务平台公开重点项目21个。

二是做好各类规划主动公开。以各级政府网站为载体，主动公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专项规划等，并做好历史规划（计划）的归集整理和主动公开工作。主动公开中心城区“城建规划”信息119条，建设用地审批中的批复文件及相关报批材料、补偿方案、征地公告、土地出让公告、供地结果公告等信息134条。目前，周口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及各类专项规划编制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依法批准后及时公开。

三是做好市场规则标准和监管执法信息公开。公开投资项目审批事项99项，及时公开行政执法监督举报方式、市级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清单、法律服务团名单等相关信息。创新以信用承诺、信息公示为特点的事中事后监管机制，持续加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2021年，公开行政处罚信息170687条、行政许可信息111075条、行政确认信息2575条，抽查检查信息21567条、小微企业扶持信息19839条，其他信息1422条。

四是做好财政信息公开。各级政府网站通过“财政资金（预决算公开平台）”专栏，及时主动公开各级、各部门2021年财政预决算资金，稳步推进财政预决算公开。全年共公开政府采购信息135条，其中，政策法规类20条，采购项目信息公告101条，监督管理信息14条。共公开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信息36条。

五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信息公开。加大“疫情防控政策措施”公开力度，全年共召开市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新闻发布会6次，及时发布各类疫情防控信息。配合爱国卫生运动、健康中原行动及周口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以“健康周口行·大医献爱心”志愿服务活动为载体，针对周口市主要健康问题、健康危险因素、居民健康教育需求，制作健康科普短视频569条，累计播放量达8650万次，营造了“人人关注健康、人人享有健康、人人享受健康”的良好氛围，促进了全市居民健康素养水平的整体提升。

（二）着力加强政策解读工作

一是推进政策解读多样化。加强内部协调，畅通政策咨询渠道，以政府网站为主体，以新媒体为依托，创新解读方式，利用文字解读、图片解读、音视频解读相结合的方式，通过政府网站、市长热线、广播电视等多渠道进行解读，帮助广大群众和市场主体准确把握政策内涵，让政策通俗易懂，全年发布政策解读类信息1012条。夏粮收购期间，利用报刊、电视、广播、网站等媒体以及组织粮食收购企业制作宣传标语等形式，广泛宣传国家粮食收购政策，利用周口电视台“民生面对面”和周口经济广播电台“监督热线”，解答群众关心的问题，印制《售粮明白卡》，确保售粮农民卖“明白粮、舒心粮、放心粮”。

二是推进政策解读实效性。围绕就业、教育、医疗、养老、征地等领域做好解读工作，及时解读促进就业创业的政策措施，做好面向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下岗职工、农民工等重点群体的就业专项活动和高职院校考试招生信息、就业帮扶政策和技能培训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公开并解读义务教育招生方案、招生范围、招生程序、报名条件、学校情况、录取结果、咨询方式等信息。突出做好养老服务信息公开，重点公开国家和地方层面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以及老年人补贴、养老服务扶持政策清单等信息。及时公开县、乡、村三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信息，加大文化扶贫力度、送戏下基层、全民阅读等文化活动信息公开。

（三）着力加强基层基础建设

一是做好政务信息管理。严格对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1号）对平台的名称、格式、内容、功能、展示位置等要求，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二是完善政务公开平台。高标准建设资源优化融合、平台整合安全、数据互认共享、管理统筹规范、服务便捷高效的周口市人民政府网站统一技术平台，全市46家政府网站迁移入群37家，集约化率80.4%，基本实现了依申请公开、在线咨询的统一受理、在线转办、统一回复。10个县（市、区）门户网站完成IPv6适配，27个部门政府网站超前完成IPv6适配，实现了政府网站与河南省政务服务平台“统一入口”和“数据同源”。按照国办、省办要求，2021年，针对政务新媒体存在的5大问题，我市共关停注销政务新媒体292家，新媒体乱象得到初步遏制。通过政府网站实时监测系统，7×24小时对全市46家政府网站、228家政务新媒体进行监测，对照国办监管、考核指标，形成日读网、季通报机制，通过安全风险提醒、严重错误报警等，彻底解决“僵尸、睡眠”等问题。如期办理政府网站网民纠错48件。

三是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在完成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等26个领域基层政务公开目录编制和发布工作基础上，按照国办、省办要求，积极谋划政务公开专区建设，依托各级政务服务大厅、便民服务中心、档案馆、图书馆等公共服务场所，按照统一标识、统一设施、统一功能、统一管理的基本要求，采取“试点先行、典型引路、以点带面”模式，每个县（市、区）选取3个乡镇作为试点先行创建，打造7×24小时自助服务区，通过智能化的软硬件设施，加大与人民群众密切相关的就业、教育、养老、医疗、救助等公共资源信息公开力度，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政府信息查询、信息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让群众办事更明白、更便捷，解决政务公开线下标准化、规范化问题。

(四) 着力加强信息公开条例落实

一是规范办理依申请公开。多渠道受理依申请公开，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制度。全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337件（含2020年结转3件），已按时办结335件，2件结转下年度办理。正确适用《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及《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征收有关问题的通知》，严格依照标准、程序、方式计收信息处理费。目前，周口市还没有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产生。

二是及时处理在线咨询。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互动交流”功能，对网民在政府网站提出的有效在线咨询，5个工作日内完成在线回复，本单位答复不了的，尽可能告知咨询人咨询渠道或联系方式。全年共受理各类咨询11883件，全部按时办结。

三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政务舆情是人民群众对政府决策、公务人员言行的态度、意见、情绪最直接、最快速地网络反映，开展7×24小时政务舆情监测，科学、全面、快速掌握网上舆情，并实现高效指挥，避免“谣言走遍天下，真相还在穿鞋”。2021年，周口市没有大的政务舆情事件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33	37	80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3454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48019		
行政强制	33716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129127.013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06	4	5	6	9	4	33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89	0	3	4	4	3	20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21	3	1	0	0	0	25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2	0	0	0	0	0	2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2	0	0	0	0	0	2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2	0	0	0	0	0	2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2	0	0	0	0	0	2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4	0	0	0	0	0	4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3	0	0	0	0	0	3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63	0	0	1	2	0	66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1	0	0	0	0	4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3	0	0	0	0	0	3
		2.重复申请	6	0	0	0	1	0	7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2	0	0	1	0	0	3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0	0	0	1	0	2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5	0	1	0	1	0	7
		(七) 总计	308	4	5	6	9	3	33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1	2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8	5	12	0	35	6	0	4	1	11	6	0	0	0	6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基层队伍不强。目前，周口市各县（市、区）政府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均不超过3人，且兼职较多；市县政府部门机动性较强，拉住谁算谁；乡镇政府更是明确不了机构、固定不了人员，整体呈“倒金字塔”之势弱减。2021年，及时修订完善了《周口市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市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市、区）都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监督、指导、协调各级、各部门政务公开工作。

二是基层素质不高。为落实周口市政府“严、高、新、快、实、效”工作标准，全面提升全市广大党员干部的政务公开理念和能力，市政府办公室起草了关于加强政务公开教育培训的报告，建议每年至少组织开展一次政务公开专题培训，周口市行政学院每年春、秋两季干部培训时，增加政务公开课程安排，目前正在审签中，有望2022年开始常态化实施。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年本机关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